

2022 年重大关联交易临时信息披露报告(十)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现将本行与保定市聚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从事重大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本行为保定市聚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办理贷款期限调整业务，金额 155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2022.06.22-2023.06.21），年利率为即期五年期 LPR+662 基点，担保方式为土地使用权抵押及连带责任保证。

二、交易对手情况

保定市聚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经济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地址位于保定市恒源西路 888 号 3S 双创社区创客楼 410，法定代表人王佳宇，注册资本 54300 万元。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此笔贷款借款人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我行股东河北义厚成日用品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三、定价政策

根据本行资金成本及本笔业务风险程度定价。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保定市聚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次贷款期限调整金额 15500 万元，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4%。

五、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行第四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 15 次临时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对保定市聚成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业务的议案审查通过后，提交至董事会；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 20 次临时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9 日审议批准了该议案。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第 20 次临时会议中，本行五位独立董事均签署了同意的书面意见。

保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7 日

